

证券代码：000671

证券简称：阳光城

公告编号：2022-017

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预计业绩情况：亏损

3、业绩预告情况表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450,000.00 万元~580,000.00 万元	盈利：528,330.40 万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亏损：730,000.00 万元~860,000.00 万元	盈利：519,074.99 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1.15 元/股~1.47 元/股	盈利：1.22 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系公司初步测算的结果。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对于业绩亏损方向没有重大分歧，具体金额尚未经过审计，以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后数据为准。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1、本年度经营业绩较 2020 年度降幅较大，主要原因如下：

(1) 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2021 年，房地产行业政策调控升级，市场需求出现迅速下滑，行业销售整体下挫严重，公司为进一步促进销售回款，采取降价措施；

此外，行业信用风险事件频发，境内外评级机构接连下调公司评级，公司再融资受阻，回款流动性大幅受限，流动性承压明显，客户信心受到重挫，客流量大幅下降，对公司销售构成很大影响，且未来销售情况亦不容乐观。

再者，未来行业还是坚持“房住不炒”的基本思想纲领，致力建立促进房地产

健康发展的长效机制，探索新的发展模式，公司认为 2022 年房地产市场还是以稳定为主，对于销售的量价预期持谨慎态度。

综上，公司管理层根据当前情况，基于谨慎性原则计提相应存货跌价准备，若未来市场情况好转，存货跌价准备可根据会计准则转回。

(2) 房地产业务结算规模下降

受市场及公司流动性影响，公司 2021 年度竣备项目数量减少，导致营业利润减少。

2、本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税后非经常性损益较大，主要系公司以上海阳光智博生活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战略换取万物云空间科技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时，产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 25 亿元税后净利润，属于非经常性损益。

四、风险提示与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公告是在公司预测的基础上做出的，有关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中予以详细披露。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一月二十九日